

鐘錶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推廣銷售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制定展銷會之整體策略及相關配套
編號	104925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機構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與管理層、顧客、陳列設計師、承建商及主辦機構溝通，分析各方面資料（包括：展覽會場的設計、產品陳列、場館配套設施、顧客期望及機構形象等），從而制定展銷會之整體策略及相關配套，以達致促銷目的及提高所屬機構的形象。
級別	6
學分	9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瞭解展銷會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商品與展覽設計的密切關係，例如：展銷會對產品的重要性 • 瞭解展銷會場的設計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建築空間 • 環境藝術 • 視覺傳達和多種設計藝術於一體造型的活動 • 時計產品的擺設藝術 • 掌握展銷會場資料 • 構思展銷會場設計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設計創意新思維 • 平面設計技巧 <p>2.制定展銷會之整體策略及相關配套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選擇合適的展銷會場地 • 分析展銷會的普及程度 / 社會或行業的認受程度，如：參展產品、參觀人數等 • 掌握展覽會場的設計過程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草擬具創意新思維的設計圖則，如：平面圖、正視圖、側視圖的顯示 • 與陳列設計師、承建商及主辦機構的技術員溝通 • 做好時間管理及現場佈置 • 監察展覽會場設計的進度 • 推介設計理念給管理層及顧客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確定管理層及顧客的取向及要求 • 草擬設計推介計劃書 • 加強與陳列設計師、管理層及顧客溝通 • 透過展覽會來提高機構及產品的形象，令顧客對機構留下深刻的印象 • 推動機構品牌及建立機構形象 <p>3.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於展銷會期間確保顧客獲取準確和足夠的資訊 • 展銷會廣告內容或展銷會活動不可涉及歧視字眼，避免觸犯歧視相關條例，例如：《性別歧視條例》、《殘疾歧視條例》及《種族歧視條例》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能夠與管理層、顧客、陳列設計師、承建商及主辦機構進行良好的溝通，制定時計產品展銷會之整體策略相關配套；及</p> <p>(ii)能夠領導相關的工作人員參與時計展銷會工作，並透過展銷會來提高機構及產品的形象，達致促銷目的。</p>
備註	